

藝舍國際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第三季

公 司 地 址：新北市板橋區華江一路111號13樓之6
電 話：(02)2250-5569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2~28
(七)關係人交易	29~31
(八)質押之資產	3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1~3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3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3
(十二)其 他	3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4~36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6
3.大陸投資資訊	36~37
4.主要股東資訊	37
(十四)部門資訊	37~38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 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 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 址 Web	kpmg.com/tw

會 計 師 核 閱 報 告

藝舍國際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原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前言

藝舍國際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原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與民國一一三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告作成結論。

範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核閱準則2410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告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藝舍國際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原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一三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績效暨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強調事項

藝舍國際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原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分次取得藝舍創意廣告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權，並列入藝舍國際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原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之合併個體。因此項股權交易係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應視為自始即合併，故藝舍國際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原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於編製民國一一三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時，已追溯重編前期財務報告。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四(二)。

其他事項

藝舍國際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原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第三季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由其他會計師核閱，並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一月十三日出具無保留結論之核閱報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世欽



黃以婷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20000737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100333824號

民國 一 一 三 年 十 一 月 十 二 日

合併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陳心如

藝舍國際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原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7月至9月		112年7月至9月		113年1月至9月		112年1月至9月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五)及七)	\$ 390,485	100	52,332	100	464,976	100	110,43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三)及十一)	61,096	16	7,561	15	90,314	18	30,865	28
營業毛利	329,389	84	44,771	85	374,662	82	79,566	72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附註六(十一))	80,297	21	17,613	34	107,029	22	33,160	30
6200 管理費用(附註六(十一)及七)	8,139	1	10,621	20	35,089	7	27,293	2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附註六(二)及(十八))	-	-	(267)	(1)	588	-	198	-
	88,436	22	27,967	53	142,706	29	60,651	55
營業淨利	240,953	62	16,804	32	231,956	53	18,915	1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十七))	135	-	783	1	817	-	2,468	1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七))	43	-	31,354	60	28,957	5	76,863	70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四)、(十)及(十七))	(120)	-	(19,533)	(37)	(40,216)	(9)	(64,200)	(58)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及(十七))	(73)	-	(2,311)	(4)	(2,619)	(1)	(8,186)	(7)
	(15)	-	10,293	20	(13,061)	(5)	6,945	6
7900 稅前淨利	240,938	62	27,097	52	218,895	48	25,860	23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二))	49,108	13	6,550	13	58,855	13	9,273	8
本期淨利	191,830	49	20,547	39	160,040	35	16,587	1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	617	1	57,226	11	11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	-	617	1	57,226	11	11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617	1	57,226	11	11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91,830	49	21,164	40	217,266	46	16,598	15
本期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191,830	49	6,308	12	160,040	35	(5,682)	(5)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淨利	-	-	14,239	27	-	-	22,269	20
	\$ 191,830	49	20,547	39	160,040	35	16,587	1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191,830	49	6,925	13	217,266	46	(5,671)	(5)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	14,239	27	-	-	22,269	20
	\$ 191,830	49	21,164	40	217,266	46	16,598	15
每股盈餘(虧損)(元)(附註六(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	\$ 3.22		0.11		2.68		(0.10)	
981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元)	\$ 3.22		0.11		2.68		(0.10)	

董事長：賴運興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賴運興

~5~



會計主管：陳心如



藝舍國際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原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 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共同控制下 前手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評 價 (損) 益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596,564	-	5,143	(297,599)	(56,811)	(9,472)	81,206	319,031
本期淨(損)利	-	-	-	(5,682)	-	-	22,269	16,58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1	-	-	1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5,682)	11	-	22,269	16,598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	6,041	-	-	-	-	(6,041)	-
共同控制下前手取得之現金股利	-	-	-	-	-	-	(15,632)	(15,632)
民國一十二年九月三十日餘額	\$ 596,564	6,041	5,143	(303,281)	(56,800)	(9,472)	81,802	319,997
民國一十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596,564	-	5,143	(309,643)	(57,226)	(9,472)	-	225,366
本期淨利	-	-	-	160,040	-	-	-	160,04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57,226	-	-	57,22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60,040	57,226	-	-	217,266
民國一十三年九月三十日餘額	\$ 596,564	-	5,143	(149,603)	-	(9,472)	-	442,632

董事長：賴運興



經理人：賴運興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6~



會計主管：陳心如



藝舍國際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原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1月至9月	112年1月至9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18,895	25,86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4,155	69,328
攤銷費用	95	1,003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588	198
利息費用	2,619	8,186
利息收入	(817)	(2,468)
租賃修改利益	(22,222)	-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529	44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	(2,712)	-
處分投資損失	33,720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48,955	76,29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增加	(4,634)	-
應收帳款增加	(9,464)	(29,975)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	(252,143)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減少	2,642	219
存貨減少	1	3
預付款項增加	(15,354)	(1,139)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136	(171)
履行合約成本增加	(36,196)	(4,84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314,012)	(35,905)
合約負債增加	2,522	3,84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4,187	(3,179)
應付票據－關係人減少	(115)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增加(減少)	14,864	(3,023)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71,923	(5,98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4,738	(37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98,119	(8,71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15,893)	(44,619)
調整項目合計	(166,938)	31,67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1,957	57,532
收取之利息	817	2,468
支付之利息	(2,619)	(8,186)
支付之所得稅	(9,261)	(7,51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0,894	44,295

藝舍國際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原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1月至9月	112年1月至9月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	220,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193)	(86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1	-
處分子公司之現金轉出數	(13,310)	-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1,640	(626)
取得無形資產	(18)	(11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4,847)	218,39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6)	11,157
租賃本金償還	(33,127)	(80,49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3,133)	(69,34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67)	12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347	193,47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93,977	141,85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96,324	335,324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賴運興

經理人：賴運興

會計主管：陳心如

藝舍國際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原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第三季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藝舍國際創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英文名稱Architectural Aesthetics Global Development CO.,LTD.)(原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英文名稱FX Hotels Group Inc.)於民國九十一年一月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民國九十七年五月正式更名為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作為上櫃申請所進行組織架構重組之控股公司，控股公司下轄非以投資為專業之營運主體。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一年五月起在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正式掛牌買賣。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十月二十六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將公司名稱由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更名為「藝舍國際創新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Architectural Aesthetics Global Development CO.,LTD.)，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一月六日完成開曼變更登記，並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一月十五日完成台灣變更登記。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國際商務酒店住宿、酒店管理及不動產代銷服務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一月十二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藝舍國際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原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新準則引入三種類收益及費損、兩項損益表小計及一項關於管理階層績效衡量的單一附註。此等三項修正與強化在財務報表中如何對資訊細分之指引，為使用者提供更佳及更一致的資訊奠定基礎，並將影響所有公司。 • 更具結構化之損益表：根據現行準則，公司使用不同的格式來表達其經營成果，使投資者難以比較不同公司間的財務績效。新準則採用更具結構化的損益表，引入新定義之「營業利益」小計，並規定所有收益及費損，將依公司主要經營活動歸類於三個新的不同種類。 • 管理階層績效衡量(MPM)：新準則引入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定義，並要求公司於財務報表之單一附註中，對於每一衡量指標解釋其為何可提供有用之資訊、如何計算及如何將衡量指標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認列的金額進行調節。 • 較細分之資訊：新準則包括公司如何於財務報表強化對資訊分組之指引。此包括資訊是否應列入主要財務報表或於附註中進一步細分之指引。	2027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藝舍國際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原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二) 合併基礎

1.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 資 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 務 性 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3.9.30	112.12.31	112.9.30	
本公司	台灣富驛酒店(股)公司(以下稱台灣富驛)	國際商務酒店	100.00 %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稱中聯時代)	酒店管理	- %	100.00 %	100.00 %	註1
本公司	中聯雅逸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稱中聯雅逸)	酒店管理	- %	100.00 %	100.00 %	註1
台灣富驛	藝舍創意廣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藝舍創意廣告)	不動產代銷	100.00 %	100.00 %	100.00 %	註2及註3

註1：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營運規劃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出售子公司中聯時代及中聯雅逸之全數股權予非關係人，已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因前述股權買賣交易認列處分損失計33,720千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另前述處分子公司交易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四)。

註2：合併公司之子公司-台灣富驛考量未來營運發展，於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取得藝舍增資股款計12,750千元，持股比率20%，又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一月一日以現金102,000千元向關係人-立信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取得藝舍80%股權成為持有藝舍100%之母公司，惟此交易屬組織重組，故予以重編以前年度之財務報告。

註3：合併公司之子公司-台灣富驛及藝舍創意廣告公司考量整合集團資源，於民國一一三年十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簡易合併，存續公司為台灣富驛公司，合併基準日為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藝舍國際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原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子公司增減變動情形：請詳附註四(二).1之說明。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合併公司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如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所定義），除非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

合併公司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不具有將該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

(四)所得稅

合併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估計平均有效稅率之最佳評估衡量。

所得稅費用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除下列所述外，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藝舍國際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原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9.30	112.12.31	112.9.30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520	388	388
活期存款	194,253	93,375	104,876
支票存款	1,551	214	20
定期存款	-	100,000	230,040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196,324	193,977	335,324

本公司金融資產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八)。

(二)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13.9.30	112.12.31	112.9.30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4,634	-	-
應收帳款-因營業而發生	9,646	222	1,121
應收帳款-關係人-因營業而發生	291,996	39,853	38,717
減：備抵損失	-	-	-
	\$ 306,276	40,075	39,838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合併公司台灣地區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3.9.30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306,276	-%	-
	112.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40,075	-%	-
	112.9.30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39,838	-%	-

藝舍國際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原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13年1月至9月</u>	<u>112年1月至9月</u>
期初餘額	\$ -	809
減損損失迴轉	-	(80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
期末餘額	<u>\$ -</u>	<u>-</u>

上述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均未提供質押擔保。

(三)履行合約成本

	<u>113.9.30</u>	<u>112.12.31</u>	<u>112.9.30</u>
代銷業：			
履行合約成本	\$ <u>74,754</u>	<u>38,558</u>	<u>22,567</u>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61,096千元、7,561千元、90,314千元及30,865千元。

(四)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

1.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處分中聯時代公司100%股權並喪失對其之控制，處分價款為人民幣9,558千元。處分損失33,720千元(係中聯時代及中聯雅逸)已包含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中聯時代公司資產與負債之帳面金額明細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1,964
其他應收款	45,208
預付款項	22
無形資產	2,712
其他應付款	(10,904)
合約負債	(5)
其他流動負債	(3)
遞延所得稅負債	<u>(5,405)</u>
先前子公司淨資產(負債)之帳面金額	<u>\$ 43,589</u>

藝舍國際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原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處分中聯雅逸公司100%股權並喪失對其之控制，處分價款為零千元。處分損失33,720千元(係中聯時代及中聯雅逸)包含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中聯雅逸公司資產與負債之帳面金額明細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346
應收帳款	40
其他應收款	2,30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11
投資性不動產	65,41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201
遞延所得稅資產	8,503
應付帳款	(862)
其他應付款	(5,605)
合約負債	(3,557)
租賃負債	(46,945)
其他非流動負債	(13,009)
租賃負債-非流動	(44,374)
先前子公司淨資產(負債)之帳面金額	<u><u>\$ (24,634)</u></u>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辦公設備	生財器具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物	未完工程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4,986	72,974	-	60,892	-	138,852
增 添	35	-	250	2,908	-	3,193
處分及報廢	(3,752)	(60,173)	-	(329)	-	(64,254)
喪失控制子公司資產除列	(624)	(12,634)	-	(61,162)	-	(74,420)
匯率變動之影響	16	303	-	1,466	-	1,785
民國113年9月30日餘額	<u><u>\$ 661</u></u>	<u><u>470</u></u>	<u><u>250</u></u>	<u><u>3,775</u></u>	<u><u>-</u></u>	<u><u>5,156</u></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6,712	82,717	-	139,528	3,084	232,041
增 添	-	-	-	867	-	867
處分及報廢	(10)	(360)	-	-	-	(370)
匯率變動之影響	1	23	-	148	3	175
民國112年9月30日餘額	<u><u>\$ 6,703</u></u>	<u><u>82,380</u></u>	<u><u>-</u></u>	<u><u>140,543</u></u>	<u><u>3,087</u></u>	<u><u>232,713</u></u>

藝舍國際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原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辦公設備	生財器具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物	未完工程	總 計
折 舊：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4,879	67,618	-	59,617	-	132,114
本年度折舊	45	1,035	7	574	-	1,661
處分及報廢	(3,744)	(56,621)	-	(329)	-	(60,694)
喪失控制子公司資產除列	(615)	(12,138)	-	(60,756)	-	(73,509)
匯率變動之影響	15	290	-	1,454	-	1,759
民國113年9月30日餘額	<u>\$ 580</u>	<u>184</u>	<u>7</u>	<u>560</u>	<u>-</u>	<u>1,331</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6,435	74,039	-	133,209	3,084	216,767
本年度折舊	82	2,099	-	2,804	-	4,985
處 分	(9)	(317)	-	-	-	(326)
匯率變動之影響	3	23	-	153	3	182
民國112年9月30日餘額	<u>\$ 6,511</u>	<u>75,844</u>	<u>-</u>	<u>136,166</u>	<u>3,087</u>	<u>221,608</u>
帳面價值：						
民國113年1月1日	<u>\$ 107</u>	<u>5,356</u>	<u>-</u>	<u>1,275</u>	<u>-</u>	<u>6,738</u>
民國113年9月30日	<u>\$ 81</u>	<u>286</u>	<u>243</u>	<u>3,215</u>	<u>-</u>	<u>3,825</u>
民國112年1月1日	<u>\$ 277</u>	<u>8,678</u>	<u>-</u>	<u>6,319</u>	<u>-</u>	<u>15,274</u>
民國112年9月30日	<u>\$ 192</u>	<u>6,536</u>	<u>-</u>	<u>4,377</u>	<u>-</u>	<u>11,105</u>

- 1.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提供擔保之情形。
- 2.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因處分子公司而喪失控制力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請詳附註六(四)。

(六)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等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其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4,767	13,503	18,270
增 添	-	4,133	4,133
租約到期	(867)	(512)	(1,379)
重分類	-	906	906
民國113年9月30日餘額	<u>\$ 3,900</u>	<u>18,030</u>	<u>21,930</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	-	-
增 添	4,767	79	4,846
提前解約	-	(40)	(40)
民國112年9月30日餘額	<u>\$ 4,767</u>	<u>39</u>	<u>4,806</u>

藝舍國際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原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土 地</u>	<u>房屋及建築</u>	<u>總 計</u>
使用權資產之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2,132	375	2,507
提列折舊	948	4,635	5,583
租約到期	(867)	(213)	(1,080)
重分類	-	906	906
民國113年9月30日餘額	<u>\$ 2,213</u>	<u>5,703</u>	<u>7,916</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	-	-
提列折舊	1,816	39	1,855
民國112年9月30日餘額	<u>\$ 1,816</u>	<u>39</u>	<u>1,855</u>
帳面價值：			
民國113年1月1日	<u>\$ 2,635</u>	<u>13,128</u>	<u>15,763</u>
民國113年9月30日	<u>\$ 1,687</u>	<u>12,327</u>	<u>14,014</u>
民國112年9月30日	<u>\$ 2,951</u>	<u>-</u>	<u>2,951</u>

(七)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包含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使用權資產予以營業租賃出租予第三方之酒店。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u>自有資產</u> <u>房屋及建築</u>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624,552
租賃修改	(389,549)
喪失控制子公司資產除列	(240,775)
匯率變動之影響	5,772
民國113年9月30日餘額	<u>\$ -</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719,977
租賃修改	2,403
匯率變動之影響	219
民國112年9月30日餘額	<u>\$ 722,599</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385,604
租賃修改	(241,261)
折舊	26,911
喪失控制子公司資產除列	(175,365)
匯率變動之影響	4,111
民國113年9月30日餘額	<u>\$ -</u>

藝舍國際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原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自有資產</u> <u>房屋及建築</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341,771
折舊	62,488
匯率變動之影響	<u>254</u>
民國112年9月30日餘額	<u><u>\$ 404,513</u></u>
帳面價值：	
民國113年1月1日	<u><u>\$ 238,948</u></u>
民國113年9月30日	<u><u>\$ -</u></u>
民國112年9月30日	<u><u>\$ 318,086</u></u>

- 3.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未提供擔保之情事。
- 4.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之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無重大差異。
- 5.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因處分子公司而喪失控制力除列投資性不動產，請詳附註六(四)。
- 6.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有關租賃修改之資訊，請詳附註六(十)。

(八)其他非流動資產

	<u>113.9.30</u>	<u>112.12.31</u>	<u>112.9.30</u>
存出保證金	\$ 6,720	29,293	30,135
催收款項	55,991	134,961	136,599
減:備抵損失	<u>(55,991)</u>	<u>(134,961)</u>	<u>(136,599)</u>
	<u><u>\$ 6,720</u></u>	<u><u>29,293</u></u>	<u><u>30,135</u></u>

(九)其他應付款

	<u>113.9.30</u>	<u>112.12.31</u>	<u>112.9.30</u>
應付薪資	\$ 62,100	7,878	8,946
應付水電費	200	353	300
應付物業管理費	-	833	2,423
應付稅捐	-	346	344
其他	<u>10,349</u>	<u>6,195</u>	<u>19,772</u>
	<u><u>\$ 72,649</u></u>	<u><u>15,605</u></u>	<u><u>31,785</u></u>

藝舍國際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原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3.9.30	112.12.31	112.9.30
流動	\$ <u>7,801</u>	<u>100,274</u>	<u>108,721</u>
非流動	\$ <u>6,323</u>	<u>202,707</u>	<u>280,701</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十八)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3年7月至9月	112年7月至9月	113年1月至9月	112年1月至9月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67</u>	<u>2,308</u>	<u>2,570</u>	<u>8,170</u>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之費用	\$ <u>815</u>	<u>791</u>	<u>2,501</u>	<u>2,111</u>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3年1月至9月	112年1月至9月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38,198</u>	<u>90,778</u>

1. 子公司台灣富驛於民國一一三年二月十日與財團法人侯永都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協議終止房屋租賃契約，因此，子公司台灣富驛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分別減少投資性不動產計11,105千元、累計折舊4,486千元及租賃負債8,369千元，並認列租賃修改利益1,750千元。
2. 子公司台灣富驛於民國一一三年五月與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協議終止房屋租賃契約，因此，子公司台灣富驛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分別減少投資性不動產計378,444千元、累計折舊236,775千元及租賃負債162,141千元，並認列租賃修改利益20,472千元。
3. 子公司台灣富驛於民國一一二年四月十九日收到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通知，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應按雙方租約內容調整每月租金，於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分別增加投資性不動產12,230千元及租賃負債12,230千元。
4. 子公司中聯雅逸於民國一一二年七月與上海蓮森建築勞務服務有限公司簽訂補充協議，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應按雙方租約內容調整每月租金，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分別減少投資性不動產人民幣2,235千元(折合新台幣\$9,827千元)及租賃負債人民幣2,235千元(折合新台幣\$9,827千元)。
5. 子公司台灣富驛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十日與力寶股份有限公司協議終止房屋租賃契約，因此，子公司台灣富驛民國一一二年度分別減少投資性不動產計92,850千元、累計折舊36,279千元及租賃負債72,066千元，並認列租賃修改利益15,494千元。

另，合併公司承租影印機、咖啡機及案場辦公室等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三年間，該等租賃為短期及/或低價值標的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藝舍國際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原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員工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397千元、367千元、1,091千元及1,066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合併公司註冊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之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其提撥比率皆為16%。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零千元、83千元、83千元及282千元。

(十二)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

2.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13年7月至9月</u>	<u>112年7月至9月</u>	<u>113年1月至9月</u>	<u>112年1月至9月</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49,108	6,541	50,915	9,057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	-	10	-
	<u>49,108</u>	<u>6,541</u>	<u>50,925</u>	<u>9,057</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	9	7,930	216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u>\$ 49,108</u>	<u>6,550</u>	<u>58,855</u>	<u>9,273</u>

3.合併公司之最近期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年度如下：

	<u>核定年度</u>
台灣富驛酒店(股)公司	民國一一一年
藝舍創意廣告(股)公司	民國一一一年

藝舍國際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原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1,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150,000千股，已發行股份皆為59,656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之股款均已收取。

1.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二月一日及一一〇年八月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普通股，私募總金額分別為111,404千元及200,000千元，私募股數分別為11,140千股及20,0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業分別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日及一一〇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收足股款。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已辦理完竣。

上述私募普通股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8規定辦理，並於私募普通股交付日起滿三年後，先向櫃檯買賣中心核發符合上櫃標準之同意函，始得向主管機關申請補辦公開發行，並向櫃檯買賣中心申請本次私募之普通股上櫃買賣。

本公司為改善財務結構，於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二十五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彌補虧損，預計減資金額計208,797千元，減資比率為35%。截至報告日止，前述減資彌補虧損案尚未送主管機關審核。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於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二十五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不超過6,000千股範圍內授權董事會於股東會決議後一年內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截至報告日止，前述募資尚未訂定價格及增資基準日。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3.9.30	112.12.31	112.9.30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 -	-	6,041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盈餘分派時，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10%分配股東紅利，分配股東紅利時，得以股票或現金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之發放以不低於當年度股利分配總額之百分之五十。

藝舍國際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原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二十五日及一一二年六月二十七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虧損撥補案。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評 價損益	合 計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57,226)	(9,472)	(66,698)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 之兌換差額	452	-	452
處分子公司	56,774	-	56,774
民國113年9月30日餘額	\$ -	(9,472)	(9,472)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56,811)	(9,472)	(66,28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 之兌換差額	11	-	11
民國112年9月30日餘額	\$ (56,800)	(9,472)	(66,272)

(十四)每股盈餘(虧損)

本公司計算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及稀釋每股盈餘(虧損)之計算如下：

	113年7月至9月	112年7月至9月	113年1月至9月	112年1月至9月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 人之淨利(損)	\$ 191,830	6,308	160,040	(5,682)
9月30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 外股數	59,656	59,656	59,656	59,656
	\$ 3.22	0.11	2.68	(0.10)

藝舍國際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原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3年7月至9月	112年7月至9月	113年1月至9月	112年1月至9月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				
人之淨利(損)	\$ <u>191,830</u>	<u>6,308</u>	<u>160,040</u>	<u>(5,682)</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59,656</u>	<u>59,656</u>	<u>59,656</u>	<u>59,656</u>
	\$ <u>3.22</u>	<u>0.11</u>	<u>2.68</u>	<u>(0.10)</u>

(十五)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3年7月至9月		
		代銷部門	其他部門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u>390,485</u>	<u>-</u>	<u>390,485</u>
主要產品/服務線：				
勞務提供收入		\$ <u>390,485</u>	<u>-</u>	<u>390,485</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勞務		\$ <u>390,485</u>	<u>-</u>	<u>390,485</u>
		112年7月至9月		
		代銷部門	其他部門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45,858	2,420	48,278
其他國家		<u>-</u>	<u>4,054</u>	<u>4,054</u>
		\$ <u>45,858</u>	<u>6,474</u>	<u>52,332</u>
主要產品/服務線：				
勞務提供收入		\$ 45,858	-	45,858
其他營業收入		<u>-</u>	<u>6,474</u>	<u>6,474</u>
合 計		\$ <u>45,858</u>	<u>6,474</u>	<u>52,332</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		\$ 45,858	-	45,858
隨時間逐步移轉之勞務		<u>-</u>	<u>6,474</u>	<u>6,474</u>
		\$ <u>45,858</u>	<u>6,474</u>	<u>52,332</u>

藝舍國際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原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3年1月至9月			
	代銷部門	其他部門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455,980	3,081	459,061
其他國家	-	5,915	5,915
	<u>\$ 455,980</u>	<u>8,996</u>	<u>464,976</u>
主要產品/服務線：			
勞務提供收入	\$ 455,980	-	455,980
加盟收入	-	8,996	8,996
	<u>\$ 455,980</u>	<u>8,996</u>	<u>464,976</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勞務	\$ 455,980	-	455,980
隨時間逐步移轉之勞務	-	8,996	8,996
	<u>\$ 455,980</u>	<u>8,996</u>	<u>464,976</u>
112年1月至9月			
	代銷部門	其他部門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90,302	7,617	97,919
其他國家	-	12,512	12,512
	<u>\$ 90,302</u>	<u>20,129</u>	<u>110,431</u>
主要產品/服務線：			
勞務提供收入	\$ 90,302	-	90,302
加盟收入	-	20,129	20,129
	<u>\$ 90,302</u>	<u>20,129</u>	<u>110,431</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勞務	\$ 90,302	-	90,302
隨時間逐步移轉之勞務	-	20,129	20,129
	<u>\$ 90,302</u>	<u>20,129</u>	<u>110,431</u>

藝舍國際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原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合約餘額

	<u>113.9.30</u>	<u>112.12.31</u>	<u>112.9.30</u>
應收票據	\$ 4,634	-	-
應收帳款	301,642	40,075	39,838
合 計	<u>\$ 306,276</u>	<u>40,075</u>	<u>39,838</u>
合約負債-勞務	<u>\$ 2,734</u>	<u>3,686</u>	<u>4,145</u>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

應收帳款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合併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並無其他重大變動之情形。

(十六)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為累積虧損，爰不提列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七)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合併公司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u>113年7月至9月</u>	<u>112年7月至9月</u>	<u>113年1月至9月</u>	<u>112年1月至9月</u>
銀行存款利息	\$ 131	433	767	1,14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利息收入	-	350	-	1,304
其他利息收入	4	-	50	19
	<u>\$ 135</u>	<u>783</u>	<u>817</u>	<u>2,468</u>

2.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13年7月至9月</u>	<u>112年7月至9月</u>	<u>113年1月至9月</u>	<u>112年1月至9月</u>
租金收入	\$ -	24,407	28,475	69,008
其他收入	43	6,947	482	7,855
	<u>\$ 43</u>	<u>31,354</u>	<u>28,957</u>	<u>76,863</u>

藝舍國際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原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13年7月至9月</u>	<u>112年7月至9月</u>	<u>113年1月至9月</u>	<u>112年1月至9月</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	(15)	(3,529)	(44)
租賃修改利益	-	-	22,222	-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2)	(1,427)	607	(168)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	-	-	2,712	-
處分投資損失	-	-	(33,720)	-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	-	(19,343)	(26,911)	(62,48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費用折舊	(24)	(841)	(1,221)	(3,543)
什項(支出)收入	(94)	2,093	(376)	2,043
	<u>\$ (120)</u>	<u>(19,533)</u>	<u>(40,216)</u>	<u>(64,200)</u>

4.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u>113年7月至9月</u>	<u>112年7月至9月</u>	<u>113年1月至9月</u>	<u>112年1月至9月</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67)	(2,308)	(2,570)	(8,170)
其他	(6)	(3)	(49)	(16)
	<u>\$ (73)</u>	<u>(2,311)</u>	<u>(2,619)</u>	<u>(8,186)</u>

(十八)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因金融工具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之情形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三)。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之客戶集中在建設公司群，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會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合併公司仍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損失(呆帳)，而減損(呆帳)損失總在管理階層預期之內。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應收款項總額之95%、99%及97%係由3家客戶組成，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藝舍國際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原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應收款項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

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九月三十日之備抵損失變動如下：

	其他應收款	催收帳款	合 計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574	134,961	135,535
認列之減損損失	588	-	588
重分類	(975)	975	-
匯率變動之影響	8	2,004	2,012
喪失控制子公司資產除列	(195)	(81,949)	(82,144)
民國113年9月30日餘額	<u>\$ -</u>	<u>55,991</u>	<u>55,991</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	135,940	135,940
認列之減損損失(迴升利益)	1,409	(405)	1,004
重分類	(878)	878	-
匯率變動之影響	2	186	188
民國112年9月30日餘額	<u>\$ 533</u>	<u>136,599</u>	<u>137,132</u>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3年9月30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租賃負債	\$ 14,124	14,356	7,980	5,633	743	-
無附息負債	100,213	100,213	100,213	-	-	-
	<u>\$ 114,337</u>	<u>114,569</u>	<u>108,193</u>	<u>5,633</u>	<u>743</u>	<u>-</u>
11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租賃負債	\$ 302,981	316,046	107,000	97,537	86,997	24,512
無附息負債	37,777	37,777	37,777	-	-	-
	<u>\$ 340,758</u>	<u>353,823</u>	<u>144,777</u>	<u>97,537</u>	<u>86,997</u>	<u>24,512</u>
112年9月30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租賃負債	\$ 389,422	408,819	115,533	103,243	135,010	55,033
無附息負債	41,978	41,978	41,978	-	-	-
	<u>\$ 431,400</u>	<u>450,797</u>	<u>157,511</u>	<u>103,243</u>	<u>135,010</u>	<u>55,033</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藝舍國際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原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市場風險

(1)匯率風險：無。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0.5%基本點，此亦代表管理人員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4.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3.9.30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96,324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306,276	-	-	-	-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6,720	-	-	-	-
合 計	<u>\$ 509,320</u>	<u>-</u>	<u>-</u>	<u>-</u>	<u>-</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 27,364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72,649	-	-	-	-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	14,124	-	-	-	-
存入保證金	200	-	-	-	-
合 計	<u>\$ 114,337</u>	<u>-</u>	<u>-</u>	<u>-</u>	<u>-</u>
112.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93,977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40,075	-	-	-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2,757	-	-	-	-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29,293	-	-	-	-
合 計	<u>\$ 266,105</u>	<u>-</u>	<u>-</u>	<u>-</u>	<u>-</u>

藝舍國際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原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 9,269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5,605	-	-	-	-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	302,981	-	-	-	-	
存入保證金	12,903	-	-	-	-	
合 計	<u>\$ 340,758</u>	<u>-</u>	<u>-</u>	<u>-</u>	<u>-</u>	
		112.9.30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35,324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39,838	-	-	-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4,027	-	-	-	-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30,135	-	-	-	-	
合 計	<u>\$ 409,327</u>	<u>-</u>	<u>-</u>	<u>-</u>	<u>-</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 10,193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31,785	-	-	-	-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	389,422	-	-	-	-	
合 計	<u>\$ 431,400</u>	<u>-</u>	<u>-</u>	<u>-</u>	<u>-</u>	

(十九)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三)所揭露者無重大變動。

(二十)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與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一致；另作為資本管理之項目之彙總量化資料與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亦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二)。

(二十一)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如下：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非現金之變動							113.9.30
	113.1.1	現金 流量	增加	匯率 變動	處分 子公司	租賃給 付變動	租賃修 改利益	非現金 變動	
租賃負債	<u>\$ 302,981</u>	<u>(33,127)</u>	<u>4,133</u>	<u>2,267</u>	<u>(91,319)</u>	<u>(148,589)</u>	<u>(22,222)</u>	<u>-</u>	<u>14,124</u>
		非現金之變動							112.9.30
	112.1.1	現金 流量	增加	匯率 變動	處分 子公司	租賃給 付變動	租賃修 改利益	非現金 變動	
租賃負債	<u>\$ 476,797</u>	<u>(80,497)</u>	<u>4,806</u>	<u>(78)</u>	<u>-</u>	<u>2,403</u>	<u>-</u>	<u>(14,009)</u>	<u>389,422</u>

藝舍國際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原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u>關係人名稱</u>	<u>與合併公司之關係</u>
Furama Hotels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Inc.(富麗華)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立信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相同
立信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
立信偉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等親內
立信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與本公司董事長同一人
立信工營造股有限公司	//
首信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配偶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名稱</u>	<u>113年7月至9月</u>	<u>112年7月至9月</u>	<u>113年1月至9月</u>	<u>112年1月至9月</u>
勞務合約收入	其他關係人：				
	立信工營造(股)公司	\$ 54,009	-	\$ 54,009	-
	立信建設(股)公司	315,663	31,691	375,821	58,835
	立信偉業(股)公司	1,359	14,167	6,696	31,467
		\$ <u>371,031</u>	<u>45,858</u>	<u>436,526</u>	<u>90,302</u>

(1)合併公司提供勞務合約予其他關係人之交易價格與其他公司並無顯著不同。其收款條件亦與其他公司之條件相當。

(2)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分別簽訂行銷企劃委任合約書之明細如下：

<u>案名</u>	<u>代銷合約簽訂日</u>	<u>銷售期間</u>
W-Moden	113.05.24	自113.05.15至銷售完畢為止
天朗	111.06.28	自111.06.28至銷售完畢為止
立天下	113.03.05	自113.03.01至銷售完畢為止
首馥	113.07.24	自113.08.01至銷售完畢為止
珠洲禮	113.03.19	自113.04.01至銷售完畢為止
御景	110.03.28	自111.03.28至銷售完畢為止
晴朗	113.06.06	自113.06.15至銷售完畢為止
雙星	113.01.31	自113.04.01至銷售完畢為止

藝舍國際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原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3.9.30	112.12.31	112.9.30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立信工營造(股公司)	\$ 47,428	-	-
	立信建設(股)公司	236,448	21,268	18,766
	立信偉業(股)公司	8,120	18,585	19,951
		<u>\$ 291,996</u>	<u>39,853</u>	<u>38,717</u>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富麗華	\$ -	115	115

3.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3.9.30	112.12.31	112.9.30
應付票據	其他關係人：			
	首信保全	\$ -	115	-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首信保全	\$ 488	-	-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富麗華	\$ -	86	86

4.租金費用

關係人類別	113年7月至9月	112年7月至9月	113年1月至9月	112年1月至9月
其他關係人：				
立信建設	\$ 19	38	133	38
立信資產	-	3	-	3
	<u>\$ 19</u>	<u>41</u>	<u>133</u>	<u>41</u>

5.其他費用

關係人類別	113年7月至9月	112年7月至9月	113年1月至9月	112年1月至9月
其他關係人：				
首信保全	\$ 254	329	1,102	986

6.取得有價證券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對子公司藝舍創意廣告(股)公司增資12,750千元，持股比例20%；另於同年十一月一日向其他關係人－立信興投資(股)公司取得藝舍公司80%之股權，購入價款102,000千元。

藝舍國際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原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13年7月至9月	112年7月至9月	113年1月至9月	112年1月至9月
短期員工福利	\$ 2,735	1,285	7,662	4,155
退職後福利	-	187	201	552
	<u>\$ 2,735</u>	<u>1,472</u>	<u>7,863</u>	<u>4,707</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3.9.30	112.12.31	112.9.3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禮券定型化契約 履約保證	\$ -	3	3
無形資產	借款額度	-	-	284
		<u>\$ -</u>	<u>3</u>	<u>287</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負債

- 1.台灣富驛原與金門樂活假期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侯尊仁簽署諮詢規劃服務之協議，台灣富驛前負責人侯尊中於卸任後代理台灣富驛簽署終止協議，約定台灣富驛自願退還委任報酬金4,400千元，指示戴殷雄匯款2,000千元，餘2,400千元為侯尊中代理台灣富驛簽發十紙面額各240千元之支票。侯尊中主張台灣富驛曾簽發三紙面額各240千元之支票予金門樂活假期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伊以其個人提領現金方式存入台灣富驛支存帳戶，使台灣富驛免於跳票，台灣富驛因此受有免於清償支票債務之利益，故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十一日向台北地方法院訴請台灣富驛返還不當得利。然而，該三紙支票實乃侯尊中偽造簽發，亦由侯尊中代為支付票款，再請求台灣富驛返還不當得利，是其請求實無理由。台北地方法院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二十六日以民國一〇七年度訴字第222號駁回侯尊中之請求。侯尊中已提出上訴並被臺灣高等法院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以民國一〇八年度上易字第349號判決予以駁回並已確定。又台灣富驛向金門樂活假期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侯尊中、侯尊仁及戴殷雄起訴請求確認前述十紙支票債權不存在及請求連帶賠償損害，台北地方法院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十八日以民國一〇八年重訴字第1027號判決確認金門樂活假期酒店股份有限公司應支付台灣富驛2,000千元。本公司與金門樂活假期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均就該一審判決提起上訴，嗣於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一月十五日臺灣高等法院以民國一〇一〇年度重上字第12號判決進一步確認前述十紙支票債權不存在，且金門樂活假期酒店股份有限公司應給付台灣富驛2,243千元，侯尊中及侯尊仁並應就其2,000千元連帶賠償。金門樂活假期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侯尊中及侯尊仁等三人就該二審判決提起上訴，爾後經最高法院發回更審，現由臺灣高等法院以民國一〇一三年度審重上更一字第58號審理中。

藝舍國際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原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小紅蕃薯有限公司原向台灣富驛承租空間經營餐廳並提供台灣富驛早餐供應業務。因雙方自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起租金協商未果，改為不定期租約關係。小紅蕃薯有限公司原已於民國一〇六年四月將餐廳交還台灣富驛經營，詎料小紅蕃薯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竟持違法合約繼續經營餐廳且未支付台灣富驛任何租金。台灣富驛已嚴正拒絕小紅蕃薯有限公司繼續經營該餐廳並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二日向士林地方法院提起訴訟要求小紅蕃薯有限公司支付台灣富驛租金5,390千元。該案經台北地方法院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二十日以民國一〇七年度訴字第3987號判決小紅蕃薯有限公司應支付台灣富驛租金770千元暨利息，經本公司就其餘部分上訴後，高等法院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日以民國一〇九年度重上字第114號判決小紅蕃薯有限公司應再支付台灣富驛4,645千元暨利息。本公司及小紅蕃薯有限公司均各自就該判決不利之部分向最高法院提起上訴。最高法院於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二十五日以民國一一一年度台上字第74號判決，將原判決就兩造不利之部分均廢棄並發回臺灣高等法院，由高等法院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二十日以民國一一二年度重上更一字第91號判決小紅蕃薯有限公司應再支付台灣富驛4,480千元暨利息。現本公司就黃耀賢應針對原判決金額負連帶清償責任部分，以及小紅蕃薯有限公司就原判決不利部分，各自向最高法院提起上訴，由最高法院審理中。
3. 侯尊中前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四日向臺北地院聲請向本公司及台灣富驛核發支付命令，請求本公司及台灣富驛分別給付3,131千元，其中一公司如給付，另一公司在給付範圍內免給付義務，其請求理由無非以伊得請求民國一〇五年八月至一〇六年九月十五日期間董事長薪資云云為論。惟查，無論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或是台灣富驛之董事會均從未決議侯尊中於上開期間有任何董事長薪資，本公司自設立起，歷年年報亦從未記載支付任何董事薪資，侯尊中之主張至屬無據，因此本公司及台灣富驛拒絕侯尊中之請求，本件因而轉為訴訟程序，現由臺北地院審理中。
4.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簽訂行銷企劃委任合約書之明細如下：

案名	代銷合約簽訂日	銷售期間
W-Moden	113.05.24	自113.05.15至銷售完畢為止
天朗	111.06.28	自111.06.28至銷售完畢為止
立天下	113.03.05	自113.03.01至銷售完畢為止
首馥	113.07.24	自113.08.01至銷售完畢為止
珠洲禮	113.03.19	自113.04.01至銷售完畢為止
御景	110.03.28	自111.03.28至銷售完畢為止
晴朗	113.06.06	自113.06.15至銷售完畢為止
雙星	113.01.31	自113.04.01至銷售完畢為止

藝舍國際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原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3年7月至9月				112年7月至9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其 他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其 他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69,317	-	69,317	7,100	6,652	-	13,752
勞健保費用	-	886	-	886	78	736	-	814
退休金費用	-	397	-	397	51	399	-	45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1,043	-	1,043	19	354	-	373
折舊費用	-	2,269	24	2,293	865	82	20,184	21,131
折耗費用	-	-	-	-	-	-	-	-
攤銷費用	-	21	-	21	-	328	-	328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3年1月至9月				112年1月至9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其 他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其 他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3,217	92,669	-	105,886	17,656	19,053	-	36,709
勞健保費用	31	2,394	-	2,425	274	2,165	-	2,439
退休金費用	14	1,160	-	1,174	173	1,175	-	1,34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1	1,506	-	1,517	41	1,189	-	1,230
折舊費用	3,725	2,298	28,132	34,155	2,950	347	66,031	69,328
折耗費用	-	-	-	-	-	-	-	-
攤銷費用	-	95	-	95	-	1,003	-	1,003

(二)營運之季節性：

合併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影響。

**藝舍國際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原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三年第三季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額
													名稱	價值		
1	台灣富驛酒店(股)公司	藝舍創意廣告(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00,000	100,000	90,000	-	2	-	營運周轉	-	無	-	184,037	184,037

註1：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當期淨值之40%為最高限額；子公司與本公司屬母子公司，或受同一母公司百分之百持股之公司間，以不超過貸出公司淨值之三倍為限。本公司對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100%之子公司從事資金貸與及台灣富驛對集團內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以不超過該貸出公司當期淨值之40%為限；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100%之國外子公司間資金貸與，以不超過貸出公司當期淨值之3倍為限。

註2：資金貸與性質之說明

(1)有業務往來者為1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為2

註3：上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4：此筆資金融通已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對孫公司藝舍創意廣告(股)公司資金貸與額度100,000千元，貸與期限以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起算之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使用。

2.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註4)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藝舍國際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原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	台灣富驛酒店(股)公司	2	663,948	10,626	-	-	-	- %	663,948	Y	N	N

註1：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藝舍國際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原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2：藝舍國際創新(股)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辦法對背書保證責任總額及單一企業背書之限額，訂定額度如下：

- (1)對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100%之子公司，及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100%之子公司間背書保證，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其財務報表淨值之1.5倍為限。
- (2)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1.5倍為限。
- (3)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其財務報表淨值1.5倍為限。

註3：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4：董事會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二條第八款授權董事長決行者，係指董事長決行之金額。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台灣富驛酒店(股)公司	金門渡假村(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	2.63 %	-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 稱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藝舍創意廣告(股)公司	立信建設(股)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同一人	銷貨	(375,821)	(80.83) %	依合約逐期收款	-	無顯著不同	236,448	77.20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 之 公 司	交易對象 名 稱	關 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金 額	處理方式		
藝舍創意廣告(股)公司	立信建設(股)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同一人	236,448	3.89 %	-	-	155,964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藝舍國際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原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 關 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 或總資產之比率
1	台灣富驛酒店(股)公司	藝舍創意廣告(股)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 90,000	資金貸與	14.55 %
2	藝舍創意廣告(股)公司	台灣富驛酒店(股)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90,000	"	14.55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 1.0代表母公司。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三年第三季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台灣富驛酒店(股)公司	台灣	國際商務酒店	545,000	545,000	54,500	100.00 %	460,092	209,117	209,117	子公司
台灣富驛酒店(股)公司	藝舍創意廣告(股)公司	台灣	不動產代銷	114,750	114,750	97,135	100.00 %	306,766	203,649	203,649	孫公司

註：上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業已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 目	實 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二)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 列投資 損 益 (註二)	期末投 資帳面 價 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本期匯出	匯出	收回						
中聯時代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酒店管理	147,858	(一)	165,937	-	-	165,937	1,237	- %	1,237	-	-
中聯雅逸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酒店管理	48,585	(一)	-	-	-	-	(973)	- %	(973)	-	-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三)其他方式。

註二：上述股權已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完成出售程序，爰本期依自結報表認列民國一一三年一月至三月之投資損益。

藝舍國際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原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65,937	-	-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四)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賴運興	20,000,000	33.52 %
張麗玲	15,500,000	25.98 %
Furama Hotels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Inc.	5,602,575	9.39 %
立信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920,000	6.57 %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有二個應報導部門：不動產代銷部門及其他部門，不動產代銷部門係從事不動產代銷經紀之業務；其他部門係代經營酒店住宿及管理業務。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u>113年7月至9月</u>	<u>不動產代銷部門</u>	<u>其他部門</u>	<u>調整及銷除</u>	<u>合 計</u>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90,485	-	-	390,485
部門間收入	-	-	-	-
收入總計	<u>\$ 390,485</u>	<u>-</u>	<u>-</u>	<u>390,485</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245,536</u>	<u>(4,598)</u>	<u>-</u>	<u>240,938</u>
 <u>112年7月至9月</u>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45,858	6,474	-	52,332
部門間收入	-	-	-	-
收入總計	<u>\$ 45,858</u>	<u>6,474</u>	<u>-</u>	<u>52,332</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32,370</u>	<u>(5,273)</u>	<u>-</u>	<u>27,097</u>

藝舍國際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原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13年1月至9月</u>	<u>不動產代銷部門</u>	<u>其他部門</u>	<u>調整及銷除</u>	<u>合 計</u>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455,980	8,996	-	464,976
部門間收入	-	-	-	-
收入總計	<u>\$ 455,980</u>	<u>8,996</u>	<u>-</u>	<u>464,976</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254,573</u>	<u>(35,678)</u>	<u>-</u>	<u>218,895</u>
 <u>112年1月至9月</u>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90,302	20,129	-	110,431
部門間收入	-	-	-	-
收入總計	<u>\$ 90,302</u>	<u>20,129</u>	<u>-</u>	<u>110,431</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36,894</u>	<u>(11,034)</u>	<u>-</u>	<u>25,860</u>
應報導部門資產：				
民國113年9月30日	<u>\$ 566,381</u>	<u>52,318</u>	<u>-</u>	<u>618,699</u>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142,732</u>	<u>439,675</u>	<u>-</u>	<u>582,407</u>
民國112年9月30日	<u>\$ 150,003</u>	<u>632,002</u>	<u>-</u>	<u>782,005</u>
應報導部門負債：				
民國113年9月30日	<u>\$ 169,615</u>	<u>6,452</u>	<u>-</u>	<u>176,067</u>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39,615</u>	<u>317,426</u>	<u>-</u>	<u>357,041</u>
民國112年9月30日	<u>\$ 47,751</u>	<u>414,257</u>	<u>-</u>	<u>462,008</u>